

2021年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依法对本地区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依法开展本院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院包括 1 个基层预算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院	全额拨款	公务员 99 人	公务员 88 人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为建设幸福思明提供司法服务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护航经济社会发展。
- （二）聚焦民生、保障权利，扎实推进司法为民。
- （三）惩治犯罪、强化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 （四）深化改革、持续创新，增强检察发展动力。
- （五）坚定信念、增强本领，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 （六）规范司法、接受监督，着力提升检察公信。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2021 年收入预算为 5515.3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10.45 万元，增长 2.04%，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551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15.3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2021 年支出预算为 5515.3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10.45 万元，增长 2.0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158.5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233.44 万元，公用支出 925.15 万元；

2. 项目支出 356.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15.3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10.45 万元，增长 2.04%，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 2982.5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和补助支出。

（二）一般行政运行管理事务 1465.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培训费、劳务费等日常行政运行管理支出。

（三）其他检察支出 356.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楼修缮、大型设备维保、网络信息维护、物业管理费等项目支出。

（四）行政单位养老支出 471.3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

养老保险缴交及离退休人员的工资补贴等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 238.9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医保支出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1.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7.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4 万元。以不超过去年实际发生数排预算，目前尚无安排出国（境）任务。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10 万元。主要用于符合政策规定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37.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7.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5515.39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110.45 万元，增长 2.04%。无此项目的也应进行说明。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2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	项 目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15.39	一、基本支出	5158.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人员支出	4233.44
三、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公用支出	925.15
四、事业收入(含批准留用)		二、项目支出	356.8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部门专项	356.8
六、上级补助收入		发展经费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基建项目	
八、历年结余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其他资金			
收 入 总 计	5515.39	支 出 总 计	5515.39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资 金 来 源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财政专户 管理的 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 (含批准留 用)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历年结余	其他收入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04233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 院	5515.39	5515.39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0404	检察	4448.25	356.8	
2040401	行政运行	2982.55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5.7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	3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36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38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98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98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08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9	0	
	合计	5158.59	35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	项 目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15.39	一、基本支出	5158.59
二、政府性基金		人员支出	4233.44
		公用支出	925.15
		二、项目支出	356.8
		部门专项	356.8
		发展经费	
		基建项目	
收 入 总 计	5515.39	支 出 总 计	5515.3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404	检察	4448.25	356.8	
2040401	行政运行	2982.55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5.7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0	3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36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38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98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98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08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9	0	
	合计	5158.59	356.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基本支出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
行政运行	50101-工资津补贴	432.97
行政运行	50101-工资津补贴	1028.17
行政运行	50101-工资津补贴	938.32
行政运行	50101-工资津补贴	110.08
行政运行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1.60
行政运行	50103-住房公积金	339.51
行政运行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60
行政运行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101-工资津补贴	26.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101-工资津补贴	613.1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1-办公经费	92.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1-办公经费	3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9-维修（护）费	1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6-公务接待	5.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1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5-委托业务费	2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1-办公经费	83.1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1-办公经费	12.6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01-办公经费	87.6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7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905-离退休费	25.20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905-离退休费	221.18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12.98
行政单位医疗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52.08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6.90
总计		5158.59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
合计	51.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4
2、公务接待费	10
3、公务用车费	37.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2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合计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洪少芬 0592-3525390		
年初预算 (万元)	明细预算	总额	区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	4,336.18	4,336.18	
	公用经费	822.41	822.41	
	项目支出	356.80	356.80	
	基建预算			
	合计	5,515.39	5,515.39	

总体目标

1、做好我院相关业务的管理工作，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努力提升社会满意度，全面提升检察队伍形象，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打造高效、责任、透明政府单位。
 2、对现有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修缮，保障单位基本场所、门户网站及基本设施正常运转，为职工及服务对象提供良好的服务办公及服务场所。
 3、按时完成 2021 年度水电、物业费的缴纳以及援宁、藏、结对子费用。确保我院各项工作的开展和实施运行。
 4、提高办公效率，对已报废设备进行更新确保本院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升财政经营使用效率，促进本院长期发展规划的实施。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目标	投入	时效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采购及时率	及时
			加强完善经费保障、基础设施建设	有效完善
			部门整体支出支付进度	按月度拨付计划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数量目标	全年定期检查公共设备	≥12 次
			防疫消杀次数	≥4 次
		质量目标	办案基础工作完成质量	确保基础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和保证正常的办公和机关事务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设备系统维护完成质量	确保公共设备及网络系统的正常运行，保障全院办公设备需要。
			设备维护及时率	≥95%
			单位职能完成情况	优
			设备安装合格率	100%
年度绩效目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日常办公及机关事务运行成本	有效降低
		社会效益	财政资金监管社会效应	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

标	目标	加强法律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加强
		确保地方法治建设发展	有效发展
	生态效益目标	节能节水	全年比上年节能节水 5%左右
	可持续影响目标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维修可持续影响	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纯洁社会法治环境	检察业务工作提质增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社会公众对检查智能的履行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投诉量	≤5 件

十、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单位 (公章)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物业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总额 (万元)	120
项目负责人	洪少芬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0592-3525390
项目立项依据 及相关保障 制度措施	根据招标文件，思明区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350203]XMZS[tp]2020001，公开招标对本单位两幢办公大楼的物业管理服务及绿化养护管理服务。		
项目总体 绩效目标	按时支付办公大楼的物业管理费，有效保障工作人员正常办公使用。		
项目预算明细			
	细项名称	细项金额 (万元)	具体用途
	物业管理	120	两幢办公大楼、特殊用房及院里物业管理费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绩效目标内容	绩效目标值
投入	时效目标	物业、保洁费用支付频率	1次/月
投入	成本目标	物业、保洁费用投入总成本	≤120万
产出	数量目标	物业管理保洁服务工作频率	地面、门窗擦拭：1周1次； 日常工作清扫及垃圾清运：2次/天；
产出	质量目标	安全防范巡视频率	白天每3小时一次，夜间每2小时一次
产出	质量目标	派驻物业管理执勤及维修工作人员	24小时在岗
产出	社会效益目标	物业服务满意率	≥95%
产出	社会效益目标	办公环境	有效改善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办公大楼正常使用	有效保障